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购股权情况概述

2021年12月15日，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31日经过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友锂”）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共人民币23,100万元收购十堰泓晟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十堰泓晟”）持有的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辉再生”）2,100万股股份（对应金辉再生持股比例70%）。收购完成后，金辉再生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收购股权的进展情况

金辉再生已于近日完成股份转让的登记过户手续，完成《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修订，完成董事会的改选。宜春友锂已于近日按照合同约定向十堰泓晟支付完成第一期股份转让款11,550万元。

三、其它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报备文件

1. 《股权变更登记业务凭证》
2. 金辉再生董事会决议
3. 金辉再生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6日